

民族文学世界里的草原骑手

□李美皆

尹汉胤的散文集《岁月痕迹》，首先呈现的是他个人之于少数民族文学的印迹。1981年《民族文学》创刊，他成为首批编辑中的一员，由此开始参与少数民族文学的重大活动，接触大量少数民族作家，了解各个少数民族的作品，见证少数民族文学的成长。他几乎就是一部少数民族文学的活字典。

“由于从事少数民族文学工作的关系，我曾在鄂西土家族跳过摆手舞，在云南傣寨欢度过泼水节，在新疆维吾尔族传递‘麦西来甫’，在蒙古包悠远苍凉的蒙古长调中醉去，在广西壮乡对歌至月上中天……”《火的民族》散文集《岁月痕迹》不仅刻下了尹汉胤在民族地区行走的足迹，也刻下了他对各个民族的感恩、感悟和感情。他感念在人迹罕至的民族地区所获得的独特的生命体验，“融身在这些淳朴善良的民族之中，面对他们无饰率真的面孔、水样明净的心灵，每与他们相聚在一起，心灵就得到一次救赎净化”。他感悟到：“只有无偏见地深入到少数民族中，你才会真实地知道他们的内心，以及蕴藏在他们生活中的独特美。”他在独龙江为独龙族同胞恭恭敬敬写下感言：恭敬山，礼仪水，穷年忧黎元。热爱一个民族，不仅是热爱这个民族的山山水水，更是热爱这个民族的人民，《天山的性格》中他写到自己认识的一位哈萨克小伙子，豪爽开朗，陡然爆发的开怀大笑令人猝不及防，声透屋宇，心耳为之震颤。开始，他很不习惯，甚至想提醒小伙子在公共场合收敛些。但来到新疆维吾尔人中间，听到那开怀大笑时，“我望着灯光下那一张张风霜雕刻得粗犷刚毅的脸，听着他们那发自心底不羁的笑声，一下竟觉得那笑声与草原是那么和谐、自然地融为一体。他们生长在这广阔无垠的天地，每天与蓝天对话、与草原亲昵，无需防备，也无需顾忌什么。”这时候，他才真正走进了这个民族的心里。只有热爱，才愿意走近；只有走近，才可能理解。拥抱必须敞开心胸，敞开心胸必须是彼此的、对等的。

《民族文学》最初的编辑部在陶然亭，陶然亭的晨光湖波呼唤着尹汉胤奔跑，最初是沿着陶然亭的湖畔奔跑，然后在民族地区的大漠、草原、江河、村寨、部落奔跑，甚至在高原缺氧中，他依然在奔跑。奔跑，成了他人生的关键词。在永不停息的奔跑中，他从青年到了中年。这也是与民族文学相伴而行的30多年，《民族文学》的年纪有多长，他奔跑的岁月就有多长。在《民族文学》创刊30周年纪念时，他专门写了纪念文章《一同奔跑》。他奔跑的足迹，叠印在少数民族文学成长的足迹中。尹汉胤已然是一个“奔跑成性”的人，他的生命之花在忘情奔跑中绽放。即便到了国外，他也不能停止奔跑。因为奔跑，他与

这是一本有着强烈辨识度的诗集，不只是因为作者以一个苗家人的身份，生活在遥远的南疆，却几十年对维吾尔族文化进行忘情歌唱，更重要的是这本诗集以独特的文学体例，于当下浩繁的诗歌作品中，呈现出别样的属性。

十二木卡姆，维吾尔族一种综合的艺术表现形式，集歌、舞、乐、诗、戏于一体，其中的诗歌形式双行诗叫做“格则勒”。一直以来格则勒的写作均以表现炽烈的情感为主题，通过纯真自由的诗句，赞颂边疆丰富热烈的生活，以及人们心中对美的热爱与歌唱。诗人致龄，仿佛南疆大地上的游吟诗人，他写的“格则勒”也是如此，奔放自由，恣意随性。其作品虽在说着爱情，但事实上更是诗人对自己生活的整个南疆大地、自己第二故乡的深情热爱。有爱才有美，才有对美的体验，才有生命与灵魂的自由。正如俄罗斯诗人布罗茨基说过的，“我相信美的选择，是一个人高度的选择，一个人对美的体验越成熟，他的心灵就会更广泛，道德观念会更加的超群和集中，精神也会更加丰富与自由。”

土地养育肉身，文化养育精神。南疆大地的浑厚壮美，民族文化的深远神秘，给了诗人足够浓烈的美的体验，足够成熟的艺术审美力量。在这里，诗人的生命与灵魂皆有如再生一般，生长出有别于自己既有精神质地的纷繁经验。因此，诗人对南疆大地的天地风物满怀敬意与感恩，并展开前世今生般的挚烈审视与颂唱。如此结构出的边塞风情诗，深沉绚烂，炽真苍茫，仿佛是自我的心神交锋，仿佛是时空交错时的某种异祥和解。

作者歌颂南疆大地上的自然万物、民族风情、文化习俗，以及炽烈如焰火的情感与生活。有一些诗句则表达对民族经典文化的热爱、敬爱，对经典的深情回顾与重温。诗人以深厚的情愫、深远的敬意，忘情颂赞柯尔克孜族英雄史诗《玛纳斯》：

姜庆乙的诗集里有这样一句诗：“我/黑夜的陌生人”。它哲学般地道出了他与世界构成的关系。是的，他身在黑夜里，而且是永恒的黑夜，但他却与黑夜保持着一种陌生的姿态。于是他是黑夜的独立人，也是黑夜的自由人，他不被黑夜所控制所迷惑，而是与之保持应有一段距离。正是这距离感，使他发现了艺术的真谛，那由黑夜生发出来的诗句，就像一道道的光被他说出，重新折射进他的心灵，他便得到了救赎。陌生感使一个诗人具有了敏锐与新鲜的感受，能够在熟悉的事物中发现超越流俗的诗意。

所谓盲道与盲文

所谓的“盲道”，是一条特殊的道，它是凭着感觉、知觉而认识的道。庆乙通过这条道走出自我、走出内心，它是有声有色的，也是可望可及的。在他的视野里，一条盲道就是他的血脉经络，就是他的山川河流，经纬纵横，也是其全部秘密。我无由地想象着他的“道”，也许他被视力所限的道恰恰是无穷无尽的，那是何其深远而辽阔啊！这条道在俗世中，是他通向柴米的渠道，更是他通向精神的通途，它有形是无形。这条盲道不仅阻碍着他的生活，更阻碍着他的写作。当他要调动所有的能量越过那些阻碍的时候，他就具有了哲学的高度。诗在他的心里生成，在他的笔下延伸，引领着他向着那无边的世界前行。

“9行，252格/天宫图从右至左/进入/星宿开一扇天窗”。这是所谓的盲文，那些密密麻麻的针孔，那些沉淀的颗粒，飘浮的尘埃，经过他的手指、皮肤、嗅觉、触觉呈现出来，无一不带着他的温度与气息，这简直就是一种神迹。所以庆乙的诗不是用笔写出来的，而是用他的身体、他的心灵铸造出来的。

异域更加“肌肤相亲”。在尼斯，“奔跑在如诗如画的地中海边，呼吸着沁人心脾的大海气息，会给人一种来自远古的感觉”。（《在法国晨跑》）奔跑给予奔跑者的愉悦，他人是很难体会的，但文字还是能传达一二。尹汉胤形容奔跑，常常会用到“远古”二字，这是打通了时空的感觉，他不仅在空间的维度上奔跑，而且在时间的维度上奔跑。奔跑，拓展了他的生命，丰富了他的内存。奔跑，是穿越，也是超越；是拥有什么，又是甩掉什么；是对脚下距离的征服，又是对自己内心的征服。

同样使尹汉胤体会到远古的，还有草原。在那拉提草原晨跑，他感受到的是“奔跑在博大的历史空间，自己也仿佛融进了远古”。对他来说，草原是空间，也是时间；是现在，也是历史。所以，他从草原的博大看到远古的纵深。尹汉胤钟情于草原、骏马、骑手，在这三位一体身上，他感受到的是高贵的英雄本色、生命的律动，由此可见尹汉胤本人的生命追求。在民族文学的世界里，他仿佛也是一位草原骑手。尹汉胤对于草原骑手有着兄弟般的爱，《远去的骑手》中，他写豪放的草原骑手进入城市，依然保持着无拘无束的骑手风范，一任热烈的胸怀敞开，毫不设防，哪怕被信赖的朋友暗算，仍然不能使他戴上假面，因为那会使他窒息、不快乐、失去生活的方向。最终，他只能在同样遵循着残酷的“物竞天择”法则的社会中失败倒下，只有草原上的野花小草还在盼望着骑手归来的身影。尹汉胤是在哀悼一位朋友，更是在缅怀一种精神。其中浸透着他目睹一群饿狼争食一匹力竭倒地的老马之惨烈的不忍。

尹汉胤虽然不是在草原长大，却是在草原出生，冥冥中，草原成为他的原乡。尹汉胤对于草原的深情，还与他的父亲——著名书画家尹瘦石有关。《心驰草原》中，父亲与草原是互文的关联，他理解了草原，也就理解了父亲。父亲晚年“多画奋蹄狂奔之马，书法亦呈汪洋恣肆之势，笔下作品与他瘦弱的身軀、平和的性情反差极大。其实在他的性情中，深埋着火一样的激情，他一生都憧憬着能如骏马一样，自由不羁地纵横驰骋，主宰自己的命运生活。遗憾的是，他一生未能做到。于是，在草原生活的11年，便成为了他时时回忆、心驰其间的精神空间。”能够得到儿子这样的理解，父亲足矣。

尹汉胤对于马始终怀着深深的敬意，他会把热爱的人、尊敬的人比作老马，比如他的祖母。在他很小的时候，政治运动把父母从他身边带走了，他是由祖母抚养长大的，他对祖母怀有不一般的感情。祖母一生奉献于家庭，遭遇诸多不幸，当孙辈需要她时，她又一抚20年，直到他们长大自立，“她才如倾

古典与现代的诗意互文

——评致龄诗集《莫若当初》

□贺颖

斯》：“父亲问我什么是柯尔克孜的光荣/阿依曲莱克一样美丽的白色天鹅/……我是您望穿双眼的千年征夫赛台/您是我白天鹅般美丽的阿依曲莱克”。诗句仿佛是从经典传说、民族文化中撷取而来的圣美珍珠，从史诗出发，又刻意与史诗保持神秘的距离。这种对想象力的大胆释放，同时亦令诗歌具有了叙事的风格、民谣般的旋律，亦增益了诗歌的底蕴、趣味。

诗人从自己鲜活的个人经验中获取诗意的可能，并在其中融入了更具深意的文化意识。在诗歌中抒写着有关灵魂的遗忘与记忆、有关天地的热烈与悲凉，从而抵达一种陌生的美。这份陌生中满含的是经典之气息，当一个诗人对一个民族的文明之旅展开刻骨的观想，便等同于建立了一种真切诚挚的美学诉求，个体的生命亦获得了宏大的精神在场。

“相思如果以昆仑为尺/唯有勇气读出两颗心的距离”。（《昆仑为尺》）无数的假设，便是无数的希冀与承诺，诗人面对南疆大地上的山峦峰峦、草原河流，以诗为琴，以情为乐，以爱为歌，彻夜不休地吟唱，仿佛唱了百千年。歌声在帕米尔高原升起，在昆仑山的梦里游荡。写给爱，念苦恨，都是浸在泪水中的甜；写给天地、河山山谷，写给奔涌而过的时间与空间，亦写给绽放的岁月划痕与风暴。诗句时而裹挟着浩荡的漠风，时而如月下金色的胡杨林一般辽阔深阔：“我的须眉已被瀚海染白/这黄沙色与尘土中皓首向东的翘望/若我可以把自己立成一棵/也是一棵仆倒在天地依然昂首的胡杨。”（《依然等你在

老地方》）

“从不敢辜负这一片雪域/所以我遥远的爱才如许深沉”。（《遥想的幸福叫喀喇昆仑》）这些诗句多与爱相关，其间深藏着一个远行人对故土的眷恋，而回归故乡后遗落在他乡的心魂，更有着同样的切切牵挂。离別思重，愁绪伤怀，茫茫南疆之间的孤寂与遥想，有如笛声在月下，九曲十折，百转柔肠。在时间的驱使下，当更多的人在被动中放弃选择，成为一枚惯性的陀螺，诗人则于生活中顽强地表明自己的精神立场。不断迁徙中的诗人，在行走的脚步中发现生活中的诗意。他执拗而认真地将整个身心匍匐在南疆大地之上，倾听那片浑厚野性的沃土上缤纷阔远的音律——南疆大地上的羌笛如梦，西域月色中的昆仑万里，帕米尔高原的长箫寂寞，夏日雪域的壮美风物，今生来世的爱与相思。

致龄双行诗的意义，不仅在于复现出古老的“格则勒”的经典意蕴，更重要的是传达了一个现代诗人对民族传统文化的深入探索，并于一种虔敬自由的写作中，揭示出一种全新而迷人的艺术秩序，那就是文学创作中古典与现代的艺术互文性。此间的古典与现代，成为彼此的秘密、佐证与延续，或者成为彼此的核心。一切既有的或规定的价值与准则，有了重新的指向，正是在这样重新的指向中，古典与现代在互文中共同焕发出新的生机。这样的作品必将夹杂着一“复魅”的高贵，高贵的有如诗人诗句中弥漫的那些梦境、月光、星辰……

在黑夜的峭壁上展望陌生世界

——读满族诗人姜庆乙的诗集《盲道》

□李轻松

我无法想象他在盲道上所认知的世界，是笔直的还是曲折的？是菱形的还是方形的？他的脚趾一如他的手指一样，一个触摸着大地，一个触摸到天际。我想，上天一定私授了一些神秘的意念，只有他能谛听、能领略、能意会。所以他比我们所有人都有更多感受世界的的能力，那能力用在生活上，他可以与我们一起登上黄山；那能力用在笔端，他可以像荷马、弥尔顿那样，用诗句汇成不息的河流，矗立起巍峨的高山。是的，对于一个内心有眼的人，“盲”根本无法阻止他看穿世界的目光，透视心灵的力量。

他所描绘的光与影

在庆乙的诗里，无处不放射着光与影的神采。当我们容易被固有的形态、声音与影像所囚禁时，我们看到的世界也仅仅仅是实物的表象。但庆乙看到的却是事物的无数个形象。他带我们去，看荷花、去夏日写生，站在窗台上观雨，看蜻蜓蝴蝶飞过，他写得不动声色，却是绚烂到极致。他总是三笔两笔就勾勒出一道彩虹，它孤悬在天际，可转瞬就变成一道伤口，让我们隐痛。就像他揭示的生命本质，灿烂与孤寂同在。这种光与影的组合，被他转出不同器皿，有的盛满了忧伤，有的装了一半欢乐，有的则是空置……

光与影就是他的宫殿，那里面有他的膜拜。那交织在一起的色彩，他用了多种色调来描绘，而他的语言就是一个调色板。有时他为我们画一

幅油画，浓墨重彩，那是他的风雨悲情凭空滚过的惊雷，足以震撼心灵；有时他像我们描一幅水墨丹青，闲云野鹤。他的心灵正像烟雨空谷，闪过那绝尘般的一声鸟鸣。但无一例外，他是借色彩来描绘他生命的河山和思想的河山。

庆乙为我们重新勾画了世界，使万物都有了全新的模样。他的诗呈现出一种超常的理性与智性，从不让情感任意泛滥，在可控的范围内，他说：“我不发声/怕美再一次/错过了亲人”。可以说，他创造了一个色彩缤纷的世界，他任性地描画、天马行空般地穿行，在光影的叠加、疏离与渗透中，给了我们一个不曾到达的新天地。

摘下这世上多余的部分

庆乙经历了太多的苦难，但苦难又还给他一份尊严，失明并不意味着一种隔绝，却有了另一种畅通。当太多的光芒一下子涌进了他的身体，他是冷静的，他要删除这世上多余的部分，剩下的是他坚硬的核心、强大的精神。

他从不放大苦难，他从不歇斯底里，也不故做清高。尽管命运强加于他太多的残忍，但他从不把这残忍再强加于别人。“我知道没有谁是不幸的”，他与命运达成的谅解与默契，呈现出少见的豁达与宽厚之心，使他的诗不囿于一己的伤痛而超越了褊狭与局促，不计较、不抱怨、不狭隘，而是像个局外人一般冷峻、客观，具有一个智者的像、一个哲人的深度。同时他确实是在其

其毕生、力尽而衰的一匹老马慢慢倒下”（《祖母·故乡》）。出于对祖母的爱或者说对亲情的渴望，他曾经在祖母去世多年之后，来到祖母身居异乡心心念念半生的周铁桥。这一寻根之举，不是因为对周铁桥的爱，而是因为对祖母的爱。他来到祖母故乡，寻找回到祖母慈怀的感觉，感受被亲情之水包围的温暖与微醺。“第一次走进老家故居。凝满油垢的灯盏，委屈地低垂着头，寂寞如一个失色的故事，却顽强地昭示着年代历史。”触摸到祖父母成婚的床榻被褥时，他“竟然意外地感到了一丝暖意”。这其实是一次令人心头发热、眼窝发潮的寻根之旅，但他把这种潮热处理得很淡很淡，不易察觉。

无论怎样的深情，尹汉胤写来都是淡淡的，这种淡淡出于不露行迹的克制。他给人的印象一向是乐观洒脱，却是一个不愿任情感之水肆意的人。时代加诸个人身上的隐痛，他从来不愿提及，偶尔提到，仍是淡淡的。《失落的记忆》中，他写自己来到桂北的龙脊山，很为山间生活和景色所陶醉，可是，寨子里的小学女老师的心愿却是“到城里做保姆也行”。他由此被触动，夜里回想起自己15岁时的向往：“那时我身居北京，却与这位女老师恰恰相反，向往的是到农村过一种平静的田园生活。”他跟随学校到“农村办学”，甚至不愿回家过年，假装回家又返回房东家。第一次在农村过年，他感到温暖难忘。为什么不愿回家而宁愿在房东家过年呢？特殊年代，家庭破碎，这个少年渴望温暖团圆的家庭氛围，渴望逃离政治的高压氛围。“在那时，我真心希望中学毕业后就来到这里插队落户，在这宁静的生活中度过一生。”最后他用一句话来打发了一些过往：人在安适中很难再触摸那些尘封的记忆。隐痛是潜在的伤口，不碰是不痛的，所以他选择不去触碰，让隐痛永远蛰伏；不得不触及，也是隐隐约约，避讳不及，轻描淡写。其实，正因回避，才更见隐痛之痛。

他写父亲的遭际，依然是淡淡的。1945年，尹瘦石与好友柳亚子举行诗画联展，恰逢毛泽东到重庆参加国共谈判，尹先生乃为毛泽东画像。可是，1958年，尹瘦石参加完柳亚子的葬礼，就被发配到了北大荒农场。“更让人惊讶的是，抗战时期在桂林、重庆相识的一些文艺界朋友，竟然又在这里相聚了。然而，物是人非，朋友相会在这里，已没有了当年的心境。”寥寥数语，道出“天凉好个秋”的历史况味。相互唱和的时代已经结束了，抗战时期在桂林是一种流亡，而此时此地是另一种流亡。一代文人的命运，注定漂泊。

尹汉胤这种不经意的含蓄，与野夫的快意恩仇自是不同，与老鬼在《血色黄昏》、石碛在《新世纪儿的忏悔》中的恶狠狠也完全不同。他更接近于中国古典的叙事传统，含蓄蕴藉、平和冲淡。这也更见出中国传统人格中的避讳委婉，用选择性记忆与选择性言说，来维持一种平稳淡定的内在与外在的格局。撕开伤口需要勇气，不仅要不怕痛，还要敢于正视，块垒不浇，固然不透，但也得以无视。这，也是一种看开和洒脱吧？

读了忆苏的两本散文集《莲花时光》与《巍山，时光驻足的小城》，我惊喜、赞叹、感动，蓦然而生一种“相见恨晚”的感觉——这么美妙的散文，我怎么现在才读到？足见我这些年对青年作家的作品，该得太少了！

忆苏生于巍山，长于巍山，自称是一个“满怀向真向善向美之心的凡俗女子”。她“眷念草木，倾心文字。一枝素笔，涂抹流年记忆。满怀真情，写下生命里那些感动、温暖，以及美好”。

她年方四十，正处在“介于夏与秋之间那个清美芬芳的时段”，“既有盛夏的激情，又多出一些褪去急躁动荡的淡定与安然”。她这一篇又一篇“绽放着禅意的从容与静美”的散文，都是从她“内心深处汩汩流淌出来的清泉”。自然朴素、平易简洁、澄澈清明而又温婉轻柔、灵秀静雅，是她散文的主要特点和艺术风格。“一个作家的风格是他内心生活的准确标志。”（《歌德谈话录》）文如其人，我从《莲花时光》和《巍山，时光驻足的小城》中读出了忆苏的内心生活，读出了她对生活、对生命、对故乡、对大自然的热爱，读出了她“清美芬芳”的感情世界和人生感悟。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是与唐王朝相始终的显赫一时的南诏国发祥地，是全国著名的道教圣地和风景名胜区，是名副其实的“文献名邦”，而且是云南省乃至全国古城建筑和文化遗迹保存最完好的历史文化名城之一。它还先后被命名为“中国民间扎染艺术之乡”、“彝族打歌之乡”等。“南诏古都、彝祖故里、道教圣地、鸟道雄关、红河之源、和谐回村”，是巍山发展文化旅游大县的六张名片。

作为在巍山土生土长，又一直在巍山工作，把自己的全身心都献给家乡教育文化事业的巍山人，忆苏怀着一颗“向真向善向美之心”，怀着对家乡古城古寺、山山水水、一草一木的深深的爱，通过自己的切身体验，独到观察和个性感受，抒写“王者福地”，倾听“楼之韵”，感悟“塔之魂”，浅吟“树之梦”，低唱“园之歌”，她在故乡的土地上，在自己熟悉的古楼小巷、山寺禅院，在书院、道观、茶馆小店、鸟道雄关，“且走且欢喜，且行且珍惜”，倾听、轻抚、观赏、思考、浅吟、低唱。这些散文，有如闲适的散步，行云流水之间，富有天然之趣。一举手一投足，潇洒自如；一侧眸一回首，顾盼生辉。轻松随意、有感而发、言之有物，朴实自然。作者流连于“人间有味是清欢”的小城日子，“醉在古城秋光里”，她为彝族姐妹的“梦的衣裳”而浮想联翩，为“三月飞雪天边来”般的满山梨花而激动不已。

随着文字，我们也和忆苏一道在“静夜读山”，去“灵山寻花”，随着她“回眸甘露亭”“聆听文龙亭”“寻幽长春洞”“品味青霞观”……一篇篇文字匠心独具，性灵独见，个性独显。这些篇章别有灵韵，却又似乎信笔写来，显得如此平和从容、闲适优雅、温婉馨美。她不求外观的圆熟华美，但求内容的透彻本真和深入浅出，不矫饰、不雕琢，重真诚、戒浮躁。其作品从多层次、多角度写出了巍山源远流长的历史文化、神奇秀美的山水风光、多姿多彩的民族风情，以及古朴纯净的民风民俗、令人回味无穷的各种美食，写出了巍山的风貌和神采，写出了巍山的精神和灵魂。

“岁月的脚步踏着似水流年，无形，却有痕，悄悄地，将一种王者福地的闲逸之美、静逸之态、质朴之气，不经意间，遗落于小城的大街小巷、城楼民居、田园山水，遗落于小城百姓每一个凡俗的日子里。”（《小城日子，人间有味是清欢》）“雨后静夜，置身山间，暮色深浓，万山碧翠，静坐亭台，让夜色将心沉静。……这座亘古不变的青山，暗藏着岁月积淀而成的沉香气息，在一花一草，一树一叶间，生生不息。”（《静夜读山》）我很喜欢这样的文字，这样的情思，这样的情境。而全书几乎每一篇都是用这样洋溢着智慧之气、澄明之质和禅意之思的清简文字写成的。这让我感到，作者仿佛带着彻悟之后的拈花微笑，在字里行间深情吟咏她的故乡。

而《舌尖上的舞蹈》这组散文，写的是巍山的小吃，详细介绍了拉面、米糕、素食、肉饵丝、卷粉、月饼、糍粑、饵块、米白酒、蜜饯等美食，包括这些美食的原料、制作方法和历史传承。这样的文章很容易流于枯燥单调，但忆苏从自己亲自品尝的体验出发，融入自己的情思，读来生动有趣、诗意盎然、引人入胜，让人口舌生香，都想亲自去尝一尝。这是忆苏文字的魅力。

的，是舍己，“一粒种子死了，整个春天得救”……

有节制的情感易露纯真

庆乙在诗中更多的写到两个人，一个是他的母亲，一个是他的儿子。他的母亲，几乎就是他的眼睛，在阅读的喜悦中、在创作的激情中、在看待世界的角度中，母亲扮演了一个不可或缺的角色。她是爱本身、是神的化身、是阶梯，更是光……一个伟大的母亲孕育了光明与诗歌。很难想象，庆乙在母亲的帮助下，是如何具有了超越普通人的阅读量的，是如何优雅地在人间行走，并聆听到上帝的福音。“妈妈，我是主人的人/这个首子是借来一用的身体/你会相信，灵魂渐渐盲目/已触到神奇的边际。”这样的诗句，越过了生活层面的琐碎再现，不在现实的徘徊与往返之中，而是母子的精神一起得到提升。

对他的儿子，庆乙则有一份深切之爱。但他的爱深注节制，从不泛滥。他十分准确地把握着情感的浓度，选择词语中温性的词根，味微苦，不会一招致命，却缓慢地释放着疗效。他给出的爱是理智的，在人间，却没有太多的烟火气；在天际，又是触手可及。他的爱不含一丝杂质，没有星点的悲感，尽管无限沉重，却依然绽放着对生的喜悦、对光的感恩，依然有着真露的天真与纯粹。

庆乙的诗建筑的是人间的天堂，他从不过多地留连于生活的细节，而是更注重内心的挖掘和灵魂的在场，向着神性释放自己的天性。他有着静水深流的气象和灵光乍现的神迹，自觉地超越了巨大的喧嚣而沉默地到达寂静与幽深之处。他的诗是深处的泉水，是冷峭的绝壁，是受难者的悲歌。“我复明的第一天将看见大海”，其实，他已看见了大海，它辽阔、激荡、深邃，就像他在诗里隐喻的那部分它，必将得到复活。

——读忆苏的散文集
□晓 霁（白族）

清美而芬芳的文字